

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省级预算 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 三、 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 六、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七、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八、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十、 专业名词解释

一、单位主要职责

在省委省政府和中国气象局、湖北省气象局的领导下，武汉中心气象台主要负责省级天气预报预警；负责协调数值预报可用时效内的区域预报；负责流域天气预报服务；负责全省气象灾情的收集、上报和服务工作；参与全省重大天气灾害调查和评估；负责为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决策气象服务；协助参与全省灾害应急管理，开展应急气象服务；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长江流域水文气象预报台、湖北省气象局决策气象服务中心)是湖北省气象局直属业务单位，是长江流域气象中心和华中区域气象中心重要组成部分，是湖北省天气预报制作与发布窗口。经中国气象局批准，武汉中心气象台核定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七个科室，即综合办公室、业务管理科、强天气预警中心、中短期预报科、决策服务科、天气预报技术开发实验室，流域气象预报服务室。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一) 预算收支情况

1. 预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年收入预算总额为650万元，与上年年初预算增加51万，增加8.5%。其中，经费拨款（补助）650万元。

收入增加主要是：经费拨款（补助）增加51万。增加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按照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

2. 预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支出预算总额650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51万,增加8.5%。其中基本支出650万元,占总支出的100%。

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447.4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2.57万元。

按功能分类: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包括气象事业机构支出447.4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57万元。

支出增加主要是:经费拨款(补助)增加51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按照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650万元,比上年增加了51万元,增加8.5%。增加主要原因:主要是按照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

2. 财政拨款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0万元,比上年增加51万元,增加8.5%。

3. 政府性基金预算

武汉中心气象台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无举借政府债务的情况,与上年一致。

4.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2022年无项目支出(《项目支出表》为空),与上年一致。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与上年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3.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

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为空），与上年一致。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 年版）》要求，2022 年我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1 年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与上年一致。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严格按照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责任，规范预算绩效工作。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无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二）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根据主管部门湖北省气象局工作安排，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无此项内容。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武汉中心气象台 2022 年无专项支出、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与上年一致。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